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7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金证债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证股份	60044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震	
电话	0755-86393989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8-9楼)	
电子信箱	yaozhen@szkingdom.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971,581,618.54	3,842,701,535.60	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3,648,946.95	1,626,265,442.36	8.4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396,869.05	-62,060,997.10	不适用
营业收入	2,276,248,160.80	2,437,092,434.70	-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25,652.51	74,205,209.18	4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6,684.59	14,551,479.60	-9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7	4.03	增加2.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57	0.0870	44.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7	0.0870	44.48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4,21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杜宣	境内自然人	10.60	90,454,262	0	质押	36,400,000
赵剑	境内自然人	10.44	89,071,474	0	质押	60,822,300
李结义	境内自然人	10.15	86,604,965	0	质押	29,500,000
徐岷波	境内自然人	9.51	81,165,428	0	质押	35,864,931
深圳前海联礼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84	49,830,39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9	11,827,536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1	6,054,101	0	无	0
何秀丽	其他	0.42	3,561,812	0	无	0
沈志坤	其他	0.27	2,308,260	0	无	0
苏军锋	其他	0.25	2,172,39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7金证01	143367.SH	2017/11/13	2022/11/13	35,000	5.3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51.23	52.5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45	3.75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7,624.82万元,同比下降6.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22.56万元,同比上升44.50%。营业收入下滑主要系子公司齐普生收入同比下降26.88%。净利润上升主要原因系融汇通金增资扩股引进新进投资者,公司持有股权比例被动稀释,对其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10,460.84万元。

各业务板块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IT业务

报告期内,证券IT业务发展平稳。公司围绕金融行业转型发展,持续推动新技术、新架构、新产品落地。在监管政策方面,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政策要求,第一时间完成科创板、沪伦通CDR、H股全流通、非现场销户、特定债券、要约收购等相关系统建设和改造工作,为业务按时上线给予了充分的保障;在技术科研方面,公司积极研究行业最新技术,持续对Hadoop、Spark、lgnite、Tensorflow、分布式处理、微服务等前沿技术做了进一步深入研究,同时引入了AI人工智能、深度学习、大数据分析等新的技术课题,为后期广泛的生产应用提供了技术基础。

资管IT业务

报告期内,受资管新规影响以及公司新产品研发投入的持续增长,资管IT业务稳健增长。主要原因为:(1)得益于腾讯理财通平台等业务接入的逐步放开,公司在资管互联网金融业务方面的优势得以继续发挥,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保持增长;(2)随着银行理财子公司的设立,银行资管和理财子公司的新建系统和新增改造需求方面保持较高增长,公司相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有所提升;(3)科创板的开市带来基金、证券公司等传统资管客户的新增需求,进一步加强了公司产品黏性并保持了业务稳健增长。

在产品标准化方面,公司资管领域各主要产品线均已完成升级改造工作,产品服务资源和开发资源得到有效释放,确保后续升级、创新的投入持续性。在产品创新方面,公司近年推出的投资交易平台(内存版)、投资决策平台、公募基金平行清算平台、微服务架构统一登记平台等多款创新产品已获得了较好的市场表现,此举将巩固和加强公司在产品创新方面的市场影响力。在新技术推广方面,公司在微服务架构、极速交易、内存风控、内存订单等方面,已得到有效应用。同时,公司积极寻求创新业务与传统业务的紧密融合,推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资管行业的应用,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创新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

银行IT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IT业务发展稳健。

受益于资管新规、理财新规的落地,公司新引入多家银行客户,银行资管业务有较明显增长。伴随人力外包模式的推行,公司在金融科技人力外包市场份额逐步扩大,预期将带来持续增长。

此外,公司从服务地域、目标客群进行了审慎扩张。其中,营销业务扩展服务地域,并进行团队和产品类型的调整,业务稳定增长且盈利能力提升;支付业务扩展服务客群,在合规前提下,面向非银行类客户提供一揽子支付解决方案,进一步打造支付业务场景,开拓大型企业市场。

IT运维与技术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IT运维与技术服务业务稳健发展平稳。公司深入拓展“智能运维、智慧运营”的产业方向:在智能运维领域,加大对大数据运维的研究和投入,实现基于Hadoop、SPARK运维大数据的分析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补充完善产品线;在智慧运营领域,把握当下RPA技术发展风口,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及市场品牌宣传投入。

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硬件销售、智慧城市业务发展稳健。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一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一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一一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详见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5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经过充分沟通,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二、会议以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6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上午10时在公司9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刘瑛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投票结果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二、《关于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8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债券代码:155554 债券简称:19金证债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05号)文件核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14.23元/股的价格向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200,984股,募集资金总额259,000,002.32元,扣除发行费用26,96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2,040,002.32元。

截至2017年12月26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收到5名配售对象缴纳的申购金证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资金。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7]00096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将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内。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30,682,282.48元,用于永久补流29,148,200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1,832,144.94元,扣除2019年度账户询征费400元,扣除手续费14.20元,可用余额总计176,797,874.18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与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全面制定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开设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12月20日与平安证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余额(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888088888868	活期	114,655,038.5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755906148210807	活期	62,142,835.6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040,002.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682,282.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4,796,6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78,752.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8.8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融业新架构业务	否	62,083,500.00	62,083,500.00	45,423,200.00	1,396,470.00	1,396,470.00	-44,026,730.00	3.07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证券业务私有云	否	169,956,502.32	169,956,502.32	88,444,345.44	-	-	-88,444,345.44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232,040,002.32	232,040,002.32	133,867,545.44	1,396,470.00	1,396,470.00	-132,471,075.44	3.0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金融业新架构项目于2015年立项,立项后受宏观调控影响,证券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市场增速放缓。为减少募集资金投资风险,公司前期以自有资金为主投入建设,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受互联网金融行业市场环境影响及金融强监管政策影响,原互联网金融数据中心项目、资管业务私有云、证券业务私有云项目的可行性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市场情况,公司前期主要以自有资金投入建设金融业新架构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此项目共计投入10,804.17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39.65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19年4月12日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关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2017年12月27日到账,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未全部投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金新金融产业链服务架构项目	无	9,889.14	2,736.62	1,598.79	1,598.79	58.42	-	0	不适用	否
银行综合理财平台项目	无	4,000.63	831.00	500.49	500.49	60.23	-	0	不适用	否
智慧管廊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	无	3,128.95	987.79	553.79	553.79	56.06	-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基础技术平台项目	无	3,546.12	570.39	415.16	415.16	72.79	-Z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564.84	5,125.80	3,068.23	3,068.23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因如下: (1)金新金融产业链服务架构项目:证券行业规模扩张、转型升级的整体发展趋势仍将延续,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需要,建设条件成熟,发展前景良好。该项目的实施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银行综合理财平台项目:随资管新规逐步落地,国内银行理财业务寻求转型。随银行综合性理财服务需求增加,相应银行IT功能需求增加;其次,面对理财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加快,对银行产品研发的管理平台功能及性能要求提升;随银行理财投研能力的增强,银行理财业务将逐步外扩,该业务的独立TA模块建设具有必要性。 (3)智慧管廊综合运营管理平台项目:管廊配套系统是国办发【2015】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的指导意见》中指出的应具备智能化管理水平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司长期致力于金融领域IT系统建设与服务,引领金融行业IT系统技术创新及业务创新,已积累一定的经验和技术优势。该项目有利于将公司先进IT技术及经验应用于智慧城市业务,是公司业务的良好补充。 (4)新一代基础技术平台项目: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日趋成熟,推动金融产品创新、发展,也有效推动金融服务效率的提升。同时,金融行业和机构面临客户与监管层双重压力,在合规风险的前提下提供高质量服务,对现有业务系统有更高要求。该项目实施以满足行业的业务需求,改善客户体验,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上述变更募集资金事项经2019年1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经2019年1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信息已于2019年1月16日、2019年2月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3833 股票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19-054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发行人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家居”)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T+1日)主持了欧派家居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欧派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2037,4037,6037,8037,0037
末“5”位数	07431,27431,47431,67431,87431
末“6”位数	741953,866953,991953,616953,491953,366953,241953,116953
末“7”位数	0498381,2998381,5498381,7998381
末“8”位数	46567901,96567901,91398524
末“9”位数	387314883,571249048,532185449,012449672

凡参与欧派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55,215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手(1,000元)欧派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1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孚股份”)于2019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三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孚新材料”)参与竞买位于唐山市南堡开发区开放路东侧、兴达道北侧,宗地面积为66,330.81平方米(合99.5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最终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一、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孚新材料与唐山市曹妃甸区国土资源局南堡经济开发区分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三孚新材料以自有资金13,332,493元受让位于开放路东侧、兴达道北侧,宗地面积为66,330.81平方米(合99.5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宗地位置	宗地用途	宗地面积(㎡)	出让年限	购买价款(人民币:元)	购买人
南堡开发区开放路东侧、兴达道北侧	工业用地	66,330.81 (合99.5亩)	工业50年	13,332,493	三孚新材料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受让的土地拟作为三孚新材料未来经营必需的土地资源,有利于三孚新材料的持续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三孚新材料战略发展对于经营用地的需要。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公告编号:2019-029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19年8月30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4	鲁银投资	2019/8/22

二、取消原因

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召开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山东省鲁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山东鲁银文化艺术品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出售鲁银投资集团德州羊绒纺织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股权出售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出售山东省鲁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以下简称“山东鲁邦”)事宜需补充披露其审计截止日距审议该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超过6个月的审计报告。考虑到公司半年报披露时间(公司半年报披露日期为2019年8月29日),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19 年8月30 日召开的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待审计机构出具山东鲁邦2019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后,再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审计机构出具山东鲁邦审计报告后续进展情况,另行决定会议时间安排。

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支持与理解。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9临-047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集团”)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权质押延期的具体情况

2018年2月,湘电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30,000,000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3.17%)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进行股票权利质押融资业务,融资期限为2018年2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上述登记质押手续已于2018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1月25日,湘电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将上述质押借款延期至2019年8月9日,并签署了《质押合同补充协议》。2019年7月25日,湘电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将上述质押借款再次延期至2020年2月8日,并签署了《借款合同补充协议》。

二、股东股票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湘电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计为317,203,12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54%。其中已累计质押了公司301,4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95.02%。

公司将根据展期申请审批及购回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5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到期购回、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宏科技”)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华宏集团”)的通知,获悉华宏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到期购回,部分股份办理了延期购回,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到期,部分购回和部分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到期购回股数(万股)	延期购回股数(万股)	延期购回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华宏集团	是	4,993.3	2017年8月17日	2019年8月16日	0.01	4,993.29	2019年11月15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1%
		282.1	2018年8月17日	2019年8月16日	-	282.1	2019年11月15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
合计		5,275.4			0.01	5,275.39			22.94%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华宏集团共计持有公司股份229,988,717股,占公司总股本49.69%。其中质押股票累计185,2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40.02%,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80.53%。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华宏集团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 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 押、部分偿还、提前购回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 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 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明细

2、华宏科技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交易协议书

3、华宏科技股票质押部分购回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19-074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延期回复《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 出具的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79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就相关问题进行了研究和讨论,积极推进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鉴于反馈意见回复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部分事项还需进一步落实,本公司预计无法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为切实稳妥做好回复工作,经与相关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的申请,将不晚于2019年9月10日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